

中華電信反歧視與反騷擾準則

110年05月05日核定

110年9月22日人三字第1100001713號簽准修正

準則陳述：

中華電信致力於打造和諧的工作環境，杜絕非法歧視和騷擾，我們相互包容，展現友善態度對待往來的每個人。在中華電信工作環境中，每個人都能安心作業、發揮所長，不用擔心遭受歧視或任何形式的暴力對待，獲得應有的尊重與公平的對待，所有同仁機會均等。任何騷擾或歧視，都可能對當事人、群體甚至公司造成影響，所以中華電信堅決零容忍。我們設置暢通的申訴管道，讓內部員工或外部人員遇有問題時，可提出申訴。

反歧視：我們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非法歧視。歧視指因種族、性別、宗教信仰、年齡、政治傾向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狀況而遭受歧視、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。

反騷擾：我們禁止任何形式的騷擾。騷擾指某人的行為導致他人感到驚恐、畏懼或困擾，這類行為可能侵犯他人尊嚴，或為受侵犯對象營造不利的工作環境。騷擾行為有各種不同的形式，包括但不限於：

- 威脅或恐嚇行為
- 侮辱、貶低或欺凌他人的行為
- 辱罵性、侮辱性的負面語言、評語或其他非語言肢體動作
- 身體接觸，例如攻擊或不懷好意的觸摸，或纏擾行為

性騷擾防治：中華電信為建立尊重、平等之性別和諧工作環境，在性騷擾防治方面訂有相關定義與處理程序：

-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禁止性騷擾書面聲明
-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處理要點

舉報與查處

舉報違規行為途徑有下列方式，由中華電信組織暨人才發展單位受理。

電話：0800-080-998

電子郵件：chthr@cht.com.tw

中華電信一旦接獲違規行為的舉報或投訴，將審慎檢視，並可能進行調查。如果經確認違規，我們將採取適當措施來糾正違規狀況，對於違規的人員則依規定採取紀律處分；對於舉報人，中華電信嚴禁任何報復行為。

因此類案件涉及個人隱私與機密，投訴和查處的所有紀錄都應當保密，因此中華電信不會公布涉案相關人員的資料、紀律處分；惟在定期執行員工行為宣導上可能披露部份去識別性資訊。

本準則經總經理核定後公告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